

中共大连教育学院委员会

关于市委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一、巡察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学院党委紧密围绕市委第三巡察组《关于对大连教育学院党委开展巡察整改落实“回头看”和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整治“中梗阻”监督检查的反馈意见》指出的两个方面6个具体问题，切实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深入扎实、全面彻底开展整改落实。目前制定的措施已全部整改完成。

（一）坚持学习为先，提高政治站位

一是立即学习巡察反馈意见。9月6日市委巡察反馈会后，学院领导班子、各支部各部门立即组织学习巡察反馈意见和市委巡察办领导讲话等内容，逐字逐句学习领会，自觉对号入座，主动认领问题，深入分析症结所在，坚决抓好整改落实。全院上下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统一到市委巡察工作部署上来，统一到市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具体要求上来，强化政治担当、落实政治责任，增强了巡察整改的政治自觉。

二是深入学习上级巡视巡察工作指示精神。学院党委通过中心组学习、各支部各部门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自主学习、集体研讨等形式，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

的指示精神和中央政治局关于高校巡视工作的会议精神，学习省委书记张国清、市委书记胡玉亭关于巡察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不断提高对巡视巡察工作的思想认识，深刻领会巡察整改对检验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的现实意义，增强了巡察整改的思想自觉。集中整改期组织党委中心组学习 5 次、支部学习 3 次。

三是认真学习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指示批示精神。集中整改期间，学院领导班子和各支部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省委书记张国清、市委书记谭作钧、胡玉亭等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系统学习了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辽宁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大连市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两年行动方案（2020-2021）》等制度文件，进一步提高了优化营商环境对促进学院事业发展、推动大连“两先区”建设、辽宁全面振兴重要性的思想认识，树牢“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的理念，纠正了认识偏差，推进了落实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举措，增强了专项整改的行动自觉。

（二）坚持责任到位，强化组织领导

学院党委切实履行整改主体责任，市委巡察反馈会后立即组织召开党委会，研究部署整改任务。迅速成立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了《大连教育学院党委关于市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大教院党发〔2021〕

13 号) 及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任务总台账, 形成整改措施 27 项。集中整改阶段多次召开党委会研究部署落实巡察整改工作。组织召开了中层干部巡察整改工作会议, 全面部署落实整改任务, 并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月重点工作加以推进。整改过程中, 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担负起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 定期听取整改情况汇报, 解决整改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班子成员对分管部门整改工作直接负责, 分兵把口, 认真抓好分管的整改落实工作, 严格审核把关每个问题整改情况。各责任部门各司其责、协调配合, 全力抓好具体问题整改的组织协调推动工作。各支部、各部门负责人精心安排, 细化分工, 落实到具体人、具体事。召开了支部大会和部门会议, 认真学习传达市委巡察反馈意见和领导讲话精神, 对照检查自身问题, 分析研究制定整改措施, 做到压力层层传导、责任层层压实。

(三) 坚持率先垂范, 全面对照检查

按照巡察工作要求, 10 月 20 日, 学院召开了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前班子成员之间谈心谈话, 广泛听取意见建议, 撰写发言材料。会上, 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代表党委班子进行检视剖析, 对照检查, 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班子成员结合个人思想实际、岗位职责和工作情况, 对照巡察反馈问题, 逐个发言, 对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检视剖析, 开展了深刻的自我批评, 其他成员逐一进行批评, 真正做到深刻反思, 全面整改。

（四）坚持从严从实，统筹推进整改

整改过程中，学院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成果导向相统一，建立推进机制，不折不扣抓好整改任务落实。一是制定整改路线图，研究制定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方案和整改台账，明确整改目标、整改任务和实施步骤。二是细化任务分工。整改领导小组明确了巡察整改任务责任分工，进一步明确整改工作责任领导和责任部门，明确任务，细化责任。三是坚持上位指导。学院能够及时将巡察办的通知、要求传达到学院，及时就整改中遇到的问题请示报告，保证整改工作顺利推进。四是形成督导推进机制。对整改推进工作实施月部署推进机制，每月中层干部会总结部署整改工作，切实将整改工作落到实处。集中整改阶段召开中层干部工作推进会3次。五是实施“挂账销号”机制。整改一个问题销号一个问题，不走形式，不做选择、不搞变通。对能够马上解决的问题，知错就改、立行立改、务求实效；对需要一段时间解决的，制定计划方案、抓紧整改；对需要长期坚持的，持续整改、一抓到底。六是建立督导检查机制。每月督办责任部门整改推进情况，强化对重点难点问题的督导，督促整改落实进度，确保整改任务顺利完成。

（五）坚持建章立制，巩固整改成果

整改过程中，学院坚持以巡促改，推进巡察问题整改到位、跟踪问效、祛除病灶，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坚持以巡

促防，发挥巡察纠偏校正作用，在治本和预防上下功夫，围绕需要长期努力解决的根源性问题，建立长效机制。坚持以巡促建，既注重思想整改，更注重行动整改，既注重“当下改”的举措，更注重“长久立”的机制，将整改的经验和做法，上升为制度规范，确保从体制机制上堵塞漏洞。集中整改阶段建立和修订规章制度5个。坚持以巡促治，将巡察整改工作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相结合，与党委正确履行政治责任和职责使命相结合，与推进2021年工作任务、实施学院“十四五”规划相结合，以整改促改革，以改革促发展。

二、具体整改情况

（一）整改落实“回头看”反馈问题

1. “主要职能发展力度欠缺，科研能力趋弱，学院‘十三五’以来公开发表的学术成果逐年递减”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

学院党委高度重视此项工作的整改落实，责成科研处牵头，相关部门如人事处、各业务处室积极配合参与。分管院长、科研处围绕巡察反馈的具体问题和意见建议，按照“照单全收，照单全改”整改要求，对问题进行了认真反思，举一反三，多角度多层次梳理问题，寻找症结，分析原因，研究解决思路、办法和措施，做到即时整改，逐条逐项抓好落实，长期推进，建章立制，确保各项整改任务落实到位。

(1) 加强学习，提高科研管理部门和教职工开展科研工作的意识。学院在校园网下发学习材料，全院党员在主题党日中认真学习了《习近平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科学院第二十次院士大会、中国工程院第十五次院士大会、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讲话》和《教育部关于加强新时代教育科学研究工作的意见》；各部门组织教职工对这三个文件进行学习；科研处组织科研管理人员在学习文件的同时进行了认真反思。

(2) 建立科研学习长效机制。以此次整改为契机，学院把持续加强教职工科研学习作为一项日常工作长期推进。科研处每年将不定期地向全院教职工及时推出国家、省、市新发布的有关学习资料，各业务部门组织开展各种形式学习，持续提高科研管理部门和教职工科研意识。

(3) 强化科研相关工作建章立制。集中整改期，修订完成《大连教育学院科研项目管理暂行办法》，10月28日院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修订了《大连教育学院岗位管理暂行办法》《大连教育学院教职工考核管理办法》，加大其中的科研权重。新修订的《大连教育学院教职工考核管理办法》中专业技术人员的“科研赋分”由原来的20分（考核总分为120），提高到30分（考核总分为110分）；在“激励性赋分”中增加“超科研工作量”5分。科研权重由原来16.7%扩大到现在的31.8%。该考核办法

于 2022 年 1 月正式执行。《大连教育学院岗位管理暂行办法》在岗位等级晋升管理部分加大了科研权重，既要求一定的科研数量，又注重科研水平与质量，提高教职工科研动力。一系列制度的出台，为提升学院科研工作质量提供了制度保障。

（4）强化学院内部基层科研管理。为提高业务部门主要职能发展，增强学院各部门和教师的科研能力，推进教科研一体化发展，学院决定业务部门中层干部岗位，增设科研主任岗，由部门主任或副主任兼任，负责部门科研管理职责；增设业务部门科研秘书岗，由部门指定专人兼任，负责部门科研管理具体事务。人事处和科研处研究确定了科研主任、科研秘书岗位职责。这一举措，有利于强化部门在教研员开展专业研究方面的组织、推进、指导与管理职责，增强部门科研工作开展的主动性，加强基层科研团队的建设，整合部门科研办量，提高教研工作成果的转化能力，推动教研员的专业成长和部门的业务发展，提高科研能力，促进学院教科研一体化的进一步发展，有效地提高学院主要职能的发展力度。10 月 15 日各部门上报了相关岗位人员，人事处完成备案。

（5）强化教职工科研能力提升培训。学院科研处根据教职工科研特点、存在难问题及需求，通过学术报告、学术沙龙、科研专项培训、学苑论坛等科研培训主题，开展论文写作、课题申报、经验交流、专家讲座等形式多样的科研培训活动。计划每年

组织至少 4 次学术培训活动,现已全部完成。

(6) 加大学院科研成果宣传与推广力度。学院内网将在每年年初开展上一年度科研成果展示交流活动,对科研突出的教师加大宣传,并鼓励教师积极推广科研成果,实现以宣传促进步,以推广促提升。

整改完成情况: 已完成。

2. “教代会功能虚化弱化。2017 年选举教代会代表时,存在分会代表推选不规范、教代会和民主管理委员会代表比例失衡”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

(1) 组织开展学习。学院工会认真学习了《工会法》《工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事业单位工会工作条例》《大连教育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实施细则》等政策文件,全面掌握了工会换届选举工作上级的政策要求。

(2) 制定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方案。为做好换届选举工作,学院工会研究制定了《大连教育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方案》,换届选举工作的目的、程序、代表推选标准和比例等进行了明确,并对学院当前教代会代表的情况进行了摸底调研,为做好换届工作奠定了基础。

(3) 将组织实施新一届教代会换届选举工作。学院将严格按照工会换届时间要求,组织实施换届选举工作。换届时将严格

按照程序和结构比例进行代表选举、分会代表和民主管理委员会代表推选工作，保证过程公开公正、依法依规。

（4）进一步强化教代会参政议政职能作用。学院相关重大事项征求教代会代表意见，如人事处《大连教育学院岗位管理暂行办法》《大连教育学院教职工考核管理办法》等涉及教职工利益的问题，都广泛征求教代会代表的意见建议，保障教职工参与学院民主管理和监督的权利，发挥参政议政职能。

整改完成情况：已完成。

（二）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和整治“中梗阻”专项检查反馈问题

1. “推进工作迟缓。截至巡察进驻前，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未深入学习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未深入学习 9 月 28 日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等内容，直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学院才成立了优化营商环境建设领导小组，相关的工作机制制定较慢”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

（1）深入开展上位政策学习。为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全面掌握上级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政策要求，学院党委将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内容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教育计划中，组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再次深入学习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学习 2020 年 9 月 28 日辽宁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进一

步强化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认识，树立了“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的理念。

（2）强化督导检查。学院充分发挥优化营商环境建设领导小组的作用，落实工作推进机制，组织相关人员，对干部和教职工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认识和实施情况开展了督导检查，了解掌握干部和教职工对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认识理解，检查其在实际工作中的落实情况，及时发现存在问题及时予以研究解决，因疫情影响，将于12月6日复工复学后向学院党委汇报学院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督导检查情况，学院党委将进行认真研究，并就今后落实优化经商环境工作进行研究部署。

（3）建立学习贯彻落实长效机制。今后学院将认真、及时学习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部署要求，落实《中共大连教育学院委员会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实施意见》（大教院党发〔2021〕5号），使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在学院落实落地。

整改完成情况：已完成。

2. “宣传引导不到位。学院党委没有及时组织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群众深入学习党中央、省市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指示精神，部分干部对营商环境建设理解有偏差，在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整治‘中梗阻’问卷调查中，关于‘所在部门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还存在哪些不足’问题，竟出现了‘本部门不

允许营商’回答。学院网站没有关于营商环境建设相关的学习内容”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

（1）组织学习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政策文件。学院党委充分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等形式组织各支部党员、干部及教职工深入学习宣传党中央、省市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制度文件，如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辽宁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大连市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两年行动方案（2020—2021）》等，教育引导其提高对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理解和认识，纠正认识偏差，促进其牢固树立“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理念。集中整改期组织支部学习3次。

（2）开展宣传教育。学院党委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省委书记张国清、市委书记谭作钧、胡玉亭等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指示精神内容纳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季度安排中，利用校园内外网、微信群、支部学习等线上线下结合的形式，组织开展学习宣传教育，形成了浓厚的贯彻落实氛围。

（3）丰富学习内容。在学院校园内外网“思想政治工作”栏目中加入关于营商环境建设的政策制度，中央和省市委领导指示精神等相关的学习内容。目前已加入7条学习内容供教职工学习。

整改完成情况：已完成。

3. “联系职能不够紧密。学院党委更多满足于完成工作职责和上级交办工作任务，高站位谋划与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思考研究还不够深入、不够具体，2019、2020 年学院党委工作总结和大连教育学院‘十四五’规划均未提及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

（1）强化组织领导。学院党委提高政治站位，将优化营商环境建设任务纳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对学院今后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进行研究部署。将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纳入学院党委年度工作总结中，对 2021 年的工作进行梳理回顾，对明年的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结合学院实际进行了谋划，提出了落实任务，切实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建设。

（2）组织开展学习宣传教育和督导检查。为贯彻落实好《中共大连教育学院委员会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实施意见》（大教院党发〔2021〕5 号），学院组织开展了学习宣传教育和督导检查，检查组听取了职能部门工作推进落实情况汇报，结合各部门实际，提出了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工作建议，确保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在学院得到切实落实。

整改完成情况：已完成。

4. “跟踪督导不彻底。省 8890 平台编号为 2859368 关于《大连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政策改革实施意见

（征求意见稿）》提出几点意见的诉求件，因跟进不及时，导致超期挂件。在开展违反工作纪律群众纪律专项整治、推动解决‘中梗阻’问题工作中，对整改情况和整改成效的监督还不够到位，如对学院教职工普遍关心的职称评聘和岗位晋级工作跟踪督导不利，经谈话了解和问卷调查，学院教职工对此项工作意见较大”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

（1）进一步理顺隶属关系。学院现隶属于大连市教育局下属事业单位。投诉件的分拨为大连市大数据管理中心。对于涉及学院的信访件目前全部分拨到市教育局，由教育局再分拨至学院。学院与市教育局相关职能部门建立业务联系，理顺了投诉件处理的业务隶属关系。

（2）加强沟通联系，及时跟进。在投诉件处理中，学院能够及时与市教育局加强业务联系与沟通，对于分拨至学院的信件，能够及时跟进落实，并随时向市教育局汇报进展情况。对于信件中提及的学院相关工作，能够及时落实跟进，不拖延不搁置，认真对待每一个信访件。集中整改期接到信访件 9 个，均责成相关部门调查核实，认真处理，及时反馈到市教育局，没有发生拖延搁置现象。

（3）修订人事管理相关制度。为做好职称评聘和岗位晋级工作，学院研究修订了《大连教育学院岗位管理暂行办法》等相

关规章制度，对教职工岗位管理和岗位晋级的资格、条件、标准和项目权重等进行了重新调整，进一步增强科学性。目前已形成初稿，正在进一步研究和征求意见。

（4）组织实施相关人员岗位晋级。学院积极与我市职能部门加强沟通协调，今年到目前组织实施了专业技术、管理、工勤等岗位 22 人的岗位晋升工作。

（5）加大相关政策宣传力度。学院职能部门认真学习人事管理相关政策法规，掌握人事政策规定，对教职工在职称评聘和岗位晋级等方面存在的疑问，能够通过多种渠道给予认真、耐心、细致的解答，做好思想工作，消除教职工的疑惑，营造稳定的发展氛围。

（6）制定职称评聘标准。学院想方设法加强与省市人才中心沟通，争取职称评聘的相关政策支持，目前争取到了课时工作量的相关政策。学院现已形成《大连教育学院课时工作量计算办法》初稿，正在进一步研究论证当中。

（7）组织开展专项监督检查。为推进问题整改，学院对职称评聘、岗位晋升等重点工作的部署和推进情况，对职能部门组织开展了专项监督检查，调研掌握学院在职称评聘和岗位晋级上存在的困难、问题、现状，以及解决举措，积极督促职能部门争取上位政策支持，切实推进广大教职工关心关注的重点热点问题的解决。

(8) 组织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整治“中梗阻”问题整改情况督导检查。学院建立督导检查组，通过访谈、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等方式，对学院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学习教育、贯彻实施、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整治“中梗阻”问题的实施情况进行了督导检查，听取了职能部门的工作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对相关干部和教职工进行了访谈，发现问题，提出了改进建议，推进了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整治“中梗阻”问题的整改。

整改完成情况：已完成。

三、下一步巩固深化巡察整改的工作安排

市委巡察集中整改后，教育学院党委将保持政治定力，切实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坚持抓整改不放松，深入推进常态化巡察整改工作，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形成长效机制，取得较好成效。

1. 强化领导，各尽其责。集中巡察整改后，学院党委将认真研究进入常态化阶段后的整改任务，建立了常态化推进机制，充分利用每月中层干部会部署推进整改任务落实，听取整改情况汇报，解决整改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班子成员认真抓好分管部门整改工作。学院整改办履职尽责，全力推进整改任务落实。责任部门各司其责、切实抓好具体问题整改的组织协调推动工作。各支部、各部门负责人精心安排，细化分工。党员干部带头对照整改，做到真改实改，彻底整改。

2. 统筹推进，强化落实。常态化整改中，学院将坚持问题导向、成果导向相统一，积极推进整改任务落实。学院各分管领导和责任部门按照责任分工，保持标准不降、干劲不减，切实按照制定的整改工作方案和计划落实相关工作举措，使整改真正取得实效。对于在集中整改阶段制定了计划、方案、措施但尚未实施的整改任务，学院将依据计划方案认真逐一落实，因特殊原因无法按计划落实的及时调整方案想方设法落实；对于需要长期坚持的，持续整改、长抓不懈。

3. 聚焦问题，推进整改。集中整改后学院将根据市委巡察整改工作要求和学院整改工作安排，持续聚焦问题，全力推进问题的整改，落实整改措施，直到整改取得实效。

4. 完善制度，注重长效。常态化整改过程中，学院将在治本和预防上持续用力，注重举一反三，标本兼治抓整改，把建章立制贯穿于常态化巡察整改全过程，既坚持“及时查”“当下改”，更着眼治本，对症下药，综合施策，进一步建立完善“管长远”“长久立”的规章制度体系，确保从体制机制上堵塞漏洞。

5. 公开整改，接受监督。学院形成集中整改阶段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和各项整改台账清单，提交巡察组审核。按照市巡察办要求，将巡察整改情况通过网络平台等形式向党内、社会公开，接受干部群众监督。

6. 反思提高，防止反弹。在整改中不断反思工作中存在的问

题和漏洞，加大从源头上防控风险力度，把防止问题反弹反复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强化过程控制，压实整改责任，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对整改落实全过程加强督导检查，开展督查“回头看”，重点检查巡察问题整改长期成效，防止“边改边犯”“改后又犯”等问题产生，确保各类问题彻底改、改彻底。

7. 运用成果，凸显成效。坚持巡察整改人民立场，以人民群众拥护不拥护、满意不满意作为根本评判标准，不断巩固和扩大巡察整改落实工作成果，强化巡察整改成果的运用，着力解决教职工反映强烈的问题，不断增强教职工的获得感、幸福感。将巡察整改工作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与正在开展的党史学习教育结合起来，与党委工作、行政工作结合起来，切实把巡察整改成果运用到工作实践中，不断提升工作质量，推进事业发展，早日实现一流教育学院建设目标，为大连市“两先区”建设作出贡献。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84313882（外线），8111（内线）；电子邮箱：dleu1952@163.com。

中共大连教育学院委员会

2022 年 1 月 20 日